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14 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8,471,7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9.8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50,826,094.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57,345,701.23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93,480,392.77 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21]42618 号《验资报告》。

（二）2023 年半年度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2,615.91 万元，其中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675.39 万元；2022 年度累计使用 7,970.22 万元；2023 年上半年度累计使用 3,970.30 万。

公司在 2023 年上半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现金管理类存款项目累计 82,200 万元，赎回现金管理类存款项目 45,300 万元，单日最高余额 37,3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尚未到期赎回的现金管理类存款项目为 36,900 万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以及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金额）为人民币 38,396.1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511,580,810.98
减：支付发行费用	18,100,418.21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94,659,071.32
超募资金对外投资	31,500,000.00
加：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16,639,899.19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383,961,220.64
其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4,961,220.64
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	369,000,00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制定了《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专户存放、专款专用、如实披露，保护投资者权益。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分别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深圳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深圳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深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上海浦东银行深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及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元

开户行	专户账号	余额	理财未赎回金额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9200188000726038	103,671,623.19	100,0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85188189	59,923,522.49	59,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5942338610888	89,746,059.44	86,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9040078801500001737	36,368,610.89	36,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9040078801400001759	5,215,502.8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5888088806660	89,035,901.82	88,000,000.00
合计		383,961,220.64	369,000,000.00

(四)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及期末闲置募集资金仍在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1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由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9,348.04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产品，单笔投资最长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授权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授权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2年4月1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2年5月10日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3,000万元（¥430,000,000.00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产品，单笔投资最长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有效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3年4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3年5月12日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

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3,000 万元（¥430,000,000.00 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金融机构的收益凭证等保本型产品，单笔投资最长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有效期自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类事项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产品期限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	赎回日期
				(万元)			(万元)	
1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滚动开放型 14 天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400.00	2022/4/13 至无固定期限	0.35%-5.63%	5,400.00	2023/4/26
2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滚动开放型 14 天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	2022/6/10 至无固定期限	0.35%-5.63%	1,300.00	2023/4/28
4	江苏银行深圳分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2 年第 30 期 6 个月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22/8/10-2023/2/10	1.4%-3.4%	6,000.00	2023/2/10
5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0 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900.00	2023/1/4-2023/4/4	1.85%-2.85%	8,900.00	2023/4/4
6	浦发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4000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600.00	2023/1/4-2023/4/4	1.3%-2.95%	3,600.00	2023/4/4
7	浦发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4000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4,100.00	2023/1/4-2023/4/4	1.3%-2.95%	4,100.00	2023/4/4
8	江苏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 1 期 3 个月 B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3/1/6-2023/4/6	1.2%-3.26%	4,000.00	2023/4/6
9	江苏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 7 期 1 个月 B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23/2/15-2023/3/15	1.20%-3.08%	6,000.00	2023/3/15
10	江苏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 12 期 1 个月 B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23/3/22-2023/4/22	1.20%-3.08%	6,000.00	2023/4/22
11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滚动开放型 14 天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8,800.00	2023/5/18 至无固定期限	0.35%-5.63%	-	
12	浦发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3JG3241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600.00	2023/5/19-2023/8/18	1.3%-2.95%	-	
13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 10 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00.00	2023/5/19-2023/8/17	1.55%-2.8%	-	
14	江苏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 20 期 6 个月 B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	2023/5/24-2023/11/24	1.2%-3.01%	-	
15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私享盈安每日观察看涨单鲨 9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6/6-2024/3/7	2%-14%	-	

16	江苏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 22 期 3 个月 B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6/7-2023/9/7	3 个月	-	
17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	国海证券 2023 年稳盈系列第 2 期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6/14-2024/3/13	1.9% - 7.9%	-	
18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	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90 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6/30-2023/9/28	1.85% - 2.8%	-	
19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	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90 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600.00	2023/6/30-2023/9/28	1.85% - 2.8%	-	
		合计		82,200.00			45,300.00	
		余额					36,900.00	

三、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各项目的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计划进度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自动化设备技术升级项目”“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地点。其中，“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及“自动化设备技术升级项目”部分变更至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社区观清路 4 号金美威第二工业园 B 栋 1 楼 101-1、101-2 进行实施。同时，由于公司目前尚未找到合适的场地购置并投入研发中心项目，为了便于研发中心的建设实施，新增“深圳市龙华区观湖上坑社区侨安科技工业园 C 栋厂房 4 楼”部分场地用于研发中心项目的投资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关于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计划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2）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8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资金共计人民币 4,485.43 万元，其中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为人民币 2,675.39 万元，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为人民币 1,810.04 万元（不含增值税）。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在募集资金到账日后 6 个月内，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1、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截至 2022 年 1 月 22 日，该部分自筹资金为 2,675.39 万元，置换金额为 2,675.3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已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	置换金额
1	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	13,471.20	1,193.60	1,193.60
2	自动化设备技术升级项目	6,575.22	729.27	729.27
3	研发中心项目	9,971.70	637.60	637.60
4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3,613.00	114.92	114.92
	合计	33,631.12	2,675.39	2,675.39

2、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本次发行费用 1,810.04 万元（不含税），本次置换金额为 1,810.04 万元（不含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已预先支付金额	置换金额
1	保荐费	56.60	56.60
2	审计费	832.83	832.83
3	律师费	435.00	435.00
4	其他上市服务费用、登记费等	485.61	485.61
	合计	1,810.04	1,810.04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2]5310 号）。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金额不超过（含）人民币 4,500 万元，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具体根据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超募资金专户。公司实际累计使

用 2,000 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2023 年 5 月，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2,000 万元超募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对外投资、暂时性补流以及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如下：

1、经 2022 年 1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昆山市福瑞铭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福瑞铭”）共计增资 1,900 万元人民币，其中 377.41 万元计入昆山福瑞铭新增注册资本，剩余部分计入昆山福瑞铭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昆山福瑞铭 23.93%的股权；同时公司以 2,150 万元的价格受让昆山福瑞铭原股东游丽艳、吴娟萍、付雷、上海君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王海味（以上各方统称“原股东”）所持有的昆山福瑞铭共计 27.07%的股权，原股东各方按照其原持股比例等比例转让股权，本次增资及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昆山福瑞铭 51.00%的股权。截至本公告披露时，公司已向原股东各方支付 2,150 万元，向昆山福瑞铭增资 1,000 万元，共计支付 3,150 万元。

2、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金额不超过(含)人民币 4,500 万元，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具体根据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超募资金专户。2023 年 5 月 9 日，公司已将累计使用的 2,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经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超募资金购买资产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 1,000 万元及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 4,085 万元，共计 5,085 万元，用于对深圳市三焯科技有限公司、东莞维玺温控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维德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进行投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向交易对手方款项。

3、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使用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均属于保本浮动收益型，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产品期限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	赎回日期
				(万元)			(万元)	
1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滚动开放型 14 天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7,400.00	2022/4/13 至无固定期限	0.35%-5.63%	2,000.00	2022/8/31
							5,400.00	2023/4/26
2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滚动开放型 14 天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	2022/6/10 至无固定期限	0.35%-5.63%	1,300.00	2023/4/28
3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滚动开放型 14 天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8,800.00	2023/5/18 至无固定期限	0.35%-5.63%	-	
		合计		17,500.00			8,700.00	
		余额					8,800.00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除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 36,900 万元未到期外，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且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其他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348.04				2023 年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70.3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615.9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2023 年半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3 年半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	否	13,471.20	13,471.20	298.04	3,588.90	26.6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自动化设备技术升级项目	否	6,575.22	6,575.22		751.95	11.4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研发中心项目	否	9,971.70	9,971.70		1,337.88	13.4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否	3,613.00	3,613.00	10.05	124.97	3.4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补充流动资金	否	4,000.00	4,000.00	3,662.21	3,662.21	91.5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7,631.12	37,631.12	3,970.30	9,465.91	--					
超募资金投向											
对外投资昆山福瑞铭	否	4,050.00	4,050.00	0.00	3,150.00	77.7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对外投资三烨科技等	否	4,085.00	4,085.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结余超募资金	否	3,581.92	3,581.92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1,716.92	11,716.92	0.00	3,150.00	26.8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9,348.04	49,348.04	3,970.30	12,615.91	--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公司募投项目虽然已在前期经过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实际投入过程中受市场环境变化导致下游客户需求出现阶段性波动的因素以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更为谨慎，一定程度上导致项目实施进度有所滞后，预计无法在计划的时间内完成建设。其中“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及“自动化设备技术升级项目”主要受下游客户需求阶段性波动的影响，导致公司投资进度放缓；“研发中心项目”主要受近期房地产行业不确定性因素较多影响，公司尚未找到合适的场地购置，影响公司的投资进度；“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系受上述其他募投项目的整体建设进度不及预期的影响而放缓。</p> <p>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当前的实际建设进度，经审慎研究后，将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3 年 12 月延长至 2024 年 12 月。上述调整事项已经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计划进度的公告》等。</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超募资金 11,716.92 万元，2023 年半年度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进行对外投资及现金管理类项目，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三、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计划进度的公告》，鉴于公司持续进行固定资产项目投资，现有厂房用地明显不足，新增租赁位于“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社区观清路 4 号金美威第二工业园 B 栋 1 楼 101-1、101-2”的厂房用于固定资产投资建设，故将“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及“自动化设备技术升级项目”部分变更至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社区观清路 4 号金美威第二工业园 B 栋 1 楼 101-1、101-2 进行实施。同时，由于公司目前尚未找到合适的场地购置并投入研发中心项目，为了便于研发中心的建设实施，新增“深圳市龙华区观湖上坑社区侨安科技工业园 C 栋厂房 4 楼”部分场地用于研发中心项目的投资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关于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计划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2）</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之前，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项目的资金为人民币 2,675.39 万元。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8 日完成募集资金置换前期自筹资金投入。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三、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三）募投项目先期									

	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金额不超过（含）人民币 4,500 万元，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具体根据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超募资金专户。2023 年 5 月 9 日，公司已将累计使用的 2,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除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 36,900 万元未到期外，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